

我国启动长江干流涉河建设项目核查

涉及河段长度3117公里

新华社武汉8月24日电 长江水利委员会联合长江流域内9省市日前启动长江干流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核查。

据长江委建设管理局介绍,此次核查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省市自查,第二阶段长江委将根据各地自查情况,对重点项目及疑似违规涉河建设项目进行现场核查。全部核查工作持续到

2017年11月。

此次核查范围为长江溪洛渡以下干流河段所有已建、在建涉河建设项目,涉及四川、云南、重庆、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苏和上海等9个省(直辖市),涉及河段长度3117公里,岸线长度8312公里。核查旨在摸清涉河建设项目数量、项目类型及分布情况、已建项目岸线开发利用

率、项目水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情况、违法违规建设情况等,并建立涉河建设项目台账和信息长效更新维护平台。

未来,长江委和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许可的涉河建设项目许可信息、监管信息和竣工验收资料等,均将纳入此平台,作为涉河建设项目管理特别是新增许可项目监督管理的重要技术手段。

长江委主任魏山忠介绍,长江委将贯彻落实长江“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重要精神,在全面摸清现状的基础上,分析总结涉河建设项目管理取得的经验及存在的不足,研究提出加强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有关措施,进一步健全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体制

(上接第一版)

为着力提升立法能力和水平,我市选聘具有丰富法律知识和实务工作经验的专家为立法顾问,加强地方立法智库建设;选取高校、社区、乡镇、县直部门等作为立法联系点,拓展公民参与立法的途径。

同时,举办地方立法专题培训班,组织市县人大立法工作人员参加全国立法专题培训学习,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并通过多种形式推进法规宣传实施,进一步扩大法规在公众中的知晓度和影响力。

依法行政打造法治政府

3月,在省市州依法行政年度考核中,我市连续第二年名列全省第一。这是我市提高法治政府建设效率取得的实效。

通过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大简政放权力度,简化行政审批流程,完善清单管理制度,优化社会公共服务,强化依法行政考核,打造便民法治政府。

进一步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取消11个行政许可事项;全面推行乡镇政府权责清单管理,全市各乡镇编制完成权力清单、责任清单;

制定出台《咸宁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咸宁市人民政府工作规则》,严格规范行政决策程序,以科学、民主、依法作为行政决策的基本准则,严格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全面开展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力度。

这些措施,将政府行为全部纳入法治轨道,各级人民政府从决策到执行及监督的整个过程都纳入法治化轨道,权利与责任紧密相联,依法办事蔚然成风,咸宁的法治环境不断优化,推动了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保障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改革引领助推司法公正

今年以来,全市陆续开展“四个一批”“岁末攻坚”“霹雳-2017”等执行专项行动,共清理“三类案件”132件,执结标的额达2.48亿元。全市法院共受理执行案件5038件,执结1920件,执行标的额8.62亿元,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这是我市通过改革引领助推司法公正,切实解决执行难,有效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结果。

全市政法机关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进一步明确各类司法人员职责权限,强化司法责任制改革工作落实,确保司法质量与效率,有效提高司法公信力;坚持以创新为引领,通过审判管理加强对执法办案运行态势研判,进一步增强办案的预见性、整体性、协同性和创造性。

同时,着力服务经济发展大局,全力提供最优法治保障,打造便民服务工程。我市政法部门进一步更新理念,不断深化便民司法,努力实现执法更贴心、司法更便民;加大司法公开力度,不断整合司法资源,创新公开载体,努力使司法公正“看得见”、司法高效“能感受”、司法权威“被认同”。

夯实基础设施建设法治社会

据了解,目前全市192个贫困村实现一村一法律顾问,176名律师在全市406个村(社区)建立了律师工作室(联系点)。截至目前,共办理法律援助事项16527件,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513件。

近年来,我市多措并举,夯实基础,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启动“法治大讲堂”系列宣讲活动,全方位、多领域开展普法宣传,编制《咸宁市“七五”普法通用读本》,运用“两微一网”媒体平台,推送法治信息,传播法律知识。

创新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模式,法治文化阵地按照“四个一”(标准,实现规模化、规范化、品牌化。联合企业共同推动开展“法治文化进社区”活动,深入推进法治惠民活动,健全完善社会信用体系,着力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通过加强普法依法治理考评机制建设,推进社会普法教育,把法治宣传教育与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统美德,与培育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结合起来,相信会在全社会形成敬畏法律、遵守法律、维护法律的良好氛围,让法治精神成为全体市民的共同信仰,融入城市的血脉之中。

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都以法治为框架、由法治来贯彻、用法治作保障,有力推进了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显著增强了我们党运用法律手段领导和治理国家的能力,标志着我们党治国理政顶层设计达到新高度。“法治”二字深深扎根在人民心中,全社会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氛围日渐浓厚。法治权威成为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为法治中国提供最坚强支撑,为社会繁荣发展、国家长治久安开创了新局面。

我们党用实际行动向世人昭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决心,坚如磐石、不可动摇!

世界潮流,浩浩汤汤;古今兴替,治乱存亡。法治,是人类现代文明的成果,是现代国家治理经验的结晶。

在中国这样一个超大规模的发展中国家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是人类文明史上当之无愧的壮举。

法治中国建设,我们植根于中国传统的土壤,具有鲜明的中国特色;我们借鉴世界文明的智慧,具备兼容并蓄的胸怀;我们总结历史经验,探索出现代国家的治理思路;我们立足现实国情,开创引领时代发展的法治道路。法治中国建设,不但在中国历史进程中一座辉煌的里程碑,也必将为人类法治文明发展提供中国经验、贡献中国力量!

【解说词】

关山飞渡,风雨兼程。我们党正在从事的事业,是定将彪炳史册的壮丽事业;我们党正在进行的征程,是必定实现民族复兴的伟大征程。【字幕】2014年10月23日北京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

【同期】习近平总书记

我们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坚定不移厉行法治,一个重要意图就是为子孙万代计、为长远发展谋。

【解说词】

我们已经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战略任务,是一场深刻而重大的社会变革。这辉煌前景,这神圣使命,已经点燃了亿万人民的法治热情。

展望未来,中国人民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将不断谱写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崭新篇章。一个经济发展、政治清明、文化昌盛、社会公正、生态良好的法治中国,将昂首走向胜利,走向未来!

特色种植 助脱贫

8月24日,乌拉特中旗德岭山镇小康村农民徐花女在收获自家种植的番茄。

近年来,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积极引导农民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大力实施扶贫开发、科技富民工程,因地制宜把发展秋葵、辣椒、西兰花、沙葱、葡萄等的种植作为特色产业来发展,目前已发展各类特色种植2万余亩,年产值4000多万元,成为当地农民精准脱贫的新路径。

据新华社



全民守法

——政论专题片《法治中国》解说词(第六集)

【解说词】

中国自古就有“身正为范”的传统。“其身正,不令而行”,官员对于社会风气的引领作用十分关键。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今天,法律能不能得到遵守,法治能不能切实推进,广大人民群众首先把目光投向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

推进全民守法,必须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

【同期】习近平总书记

各级领导干部在推进依法治国方面肩负着重要责任,全面依法治国必须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

【解说词】

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依法办事,带头遵守法律,始终对宪法法律怀有敬畏之心,牢固树立法律红线不能触碰、法律底线不能逾越的观念,不要去行使依法不该由自己行使的权力,更不能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

【解说词】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尊法学法、立规矩守规矩方面率先垂范。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共中央政治局三次集体学习聚焦法治主题,习近平总书记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率先严格执行八项规定。

党中央的行动就是最好的榜样,就是最强的动员令,有力地推动了各级领导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解说词】

2016年年底,一份由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重要文件,摆在中国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的面前,让他们感觉到一种沉甸甸的责任。

根据这份《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要求,县级以上地方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是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并将履职情况纳入政绩考核指标体系,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的严格问责。

此前,中组部、中宣部、司法部、人社部联合印发《关于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意见》,对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作出具体规定。意见特别提出,把能不能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依据。

【同期】习近平总书记

一个人纵然有天大的本事,如果没有很强的法治意识、不守规矩,也不能当领导干部,这个关首先要把握住。

【解说词】

“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如果领导干部不尊法守法,怎么让群众信仰法律?领导干部在遵守法律面前不仅没有例外,而且标准更高,要求更严。

【解说词】

2014年11月,已颁布25年的行政诉讼法迎来了一次重大修改,正式确立了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如今,老百姓打“民告官”的官司,都可以在法庭上直面政府机关负责人,一直以来的行政诉讼“告官不见官”的尴尬局面渐成过去。

【解说词】

执政者践行法治,首先要增强宪法信仰,使宪法精神内化为执政者的施政准则,让依法施政、依法施政,扎根于每一位执政者心中。

法律工作者是法治建设的中坚力量,对建设法治社会,推动全民守法起到主力军作用。

国家机关不仅要执法、守法,还要肩负起全民普法的重任。这是推动全民守法的一项重要制度设计。

【解说词】

一直以来让人们感到些许神秘的国家安全机关,也掀开面纱,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加大了普及国家安全法律知识的力度。越来越多的群众通过这种宣传,增强了国家安全法律意识。

【解说词】

全民守法,需要有遇事找法、办事循法的制度安排。

2013年以来,党中央大力推行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问题的意见》。按照意见,实行了诉讼与信访分离制度,把涉法涉诉信访从普通信访事项中分离出去,导入司法渠道,由司法机关按照法律程序处理。

【解说词】

法律,给了人们维护权利、解决问题、表达诉求的有效制度路径。统计表明,涉法涉诉类问题在党政信访部门接访总量中的比例明显

下降,而司法机关的接访量明显上升。越来越多的信访群众选择司法渠道反映和解决问题。

由信“访”不信“法”,到遇事找法,这是一个令人欣慰的转变,是全民守法不断深入的社会信号。

【解说词】

现实中,我国法律资源分布不均衡的情况仍旧存在,律师、公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集中在经济发达地区特别是大中城市,而广大基层群众则面临着找律师难、做公证难、做司法鉴定难等困境。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部署,推进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司法部印发了《关于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就整合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建立遍布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网络作出安排。把公共法律服务定位为公共产品,这是对法律服务在认识上的一次提升。

【解说词】

全民守法,最终要靠激发全体人民的法治热情。

人民是法治建设的主体,是法治国家的主人。只有人人参与的法治,才具有坚实的社会基础。

【解说词】

今天的中国,每一个公民都是法治中国的亲历者、推动者和受益者!

2017年7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深刻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是党和国家发展进程中很不平凡的5年。5年来,党中央科学把握当今世界和当代中国的发展大势,顺应实践要求和人民愿望,推出一系列重大战略举措,出台一系列重大方针政策,推进一系列重大工作,解决了许多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过去想办而没有办成的大事。

【解说词】

日月经天,江河行地。时光在日暮的刻度中,如流水般飞逝,不舍昼夜。掌舵中华民族

继续开展电信普遍服务试点,提高农村地区信息接入能力。加快信息终端普及和升级,提升消费者信息技能。改善信息消费体验,推动信息消费全过程成本下降。三是优化信息消费发展环境。坚持包容审慎监管,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快信用体系建设,加强个人信息和知识产权保护,提高信息消费安全性。深入推进信息消费试点示范城市建设,加大财税支持力度。完善信息消费统计监测制度,建立健全信息消费评价机制。